

2019年第一期江苏省房地产估价师地方继续教育培训班在扬州市举办



2019年第一期江苏省房地产估价师地方继续教育培训班开班式

为更好地宣传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和《房地产估价规范》(GB/T50291-2015)，根据《注册房地产估价师管理办法》及《注册房地产估价师继续教育实施办法（暂行）》的有关规定，2019年4月23日至25日，江苏省房地产估价与经纪协会在扬州举办了2019年第一期江苏省房地产估价师地方继续教育培训班，来自全省及省外近420余名房地产估价师参加了此次培训。



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房地产市场监管处康凯致词



扬州市房管局副局长徐志文致词

培训班开班仪式由江苏省房地产估价与经纪协会理事会副秘书长陈晖主持，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房地产市场监管处康凯、江苏省房地产估价与经纪协会副会长周士冲、扬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副局长徐志文以及扬州市房地产业协会会长袁红莅临出席。康凯代表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徐志文代表扬州市房地产主管部门分别作了致辞，周士冲作了开班动员讲话。

康凯强调，房地产估价师继续教育培训是紧扣房地产估价行业当前面临的热点和焦点问题开展的一次深入的行业学习，开展培训大有裨益。同时他还指出当前房地产估价行业存在诸多问题亟待解决，并明确了政府主管部门未来对行业的重点工作部署，并希望广大房地产估价师通过培训和学习要提高自己的专业技术水平。徐志文阐明了房地产估价行业的重要意义，周士冲副会长希望培训班学员珍惜培训机会，认真学习、加强交流，并祝本次培训班圆满成功！



江苏省房地产估价与经纪协会副会长周士冲讲话



江苏省房地产估价与经纪协会副秘书长陈晖主持

本次培训在扬州新世纪大酒店举办，分别由南京长城土地房地产资产评估造价咨询有限公司董事长王延龙教授、江苏苏地行土地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总经理张静博士以及无锡市宏业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总经理姜萍进行授课。王延龙老师分七个模块，着重讲授了《资产评估法》和《房地产估价规范》内容上的差异以及注意事项。张静老师全面细致地介绍了土地估价的内容，并就土地估价的两个拓展专题进行了深入地分析和探讨。姜萍老师理论联系实际深度解读了人民法院确定财产处置参考若干问题的规定。



王延龙授课



张静授课



姜萍授课

通过台上老师热情生动地讲授以及台下与老师的互动交流，参加此次培训班的学员充分感受到了授课老师深厚的专业知识水平以及作为知名专家的风采，纷纷表示，此次培训内容紧密联系估价行业实际，在巩固评估基础知识的同时，更是对行业存在的热点和痛点问题给予了深刻的理论剖析，对如何及时有效解决这些问题给予了宝贵的实践与指导。此次培训有利于全面提高全省房地产估价师专业技术水平，在房地产评估、土地评估、资产评估综合知识上进行了拓展与讲解，有利于促进了行业健康有序的发展。